

#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

浙规学[2023]10号

##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第五届理事会 第五次理事会议决议

按照《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章程》要求，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于2023年2月15日发出《关于以通讯形式召开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理事会议的通知》（浙规学[2023]9号），审议2022年度工作报告，审议2022年度财务报告、2023年度财务预算，审议学会秘书长2022年度考核结果的报告，审议新增学会工作制度的事项，审议学会换届领导小组提名名单，审议吸收新的个人会员6项事项。

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单位84家，经全体理事审议以上6项事项，审议意见均为同意，不同意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章程》第十九条：“理事会须有2/3以上理事出席方能召开，其决议须经到会理事2/3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。”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理事会议通过以上6项事项，审议结果如下：

一、对学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无异议。

二、对学会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无异议，同意学会 2023 年度财务预算。

三、对学会秘书长 2022 年度考核结果无异议。

四、同意新增的学会工作制度。

五、同意成立学会换届领导小组，名单如下：

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顾 浩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

钟天明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局局长

刘 杰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科技处副处长

林维刚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机关党委四级调研员

陈前虎 浙江工业大学设计与建筑学院院长

鲁建平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秘书长

方建裕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院长

徐伟金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副院长

邵 波 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总规划师

王纪武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规划系副主任

六、同意吸收以下 6 名为个人会员：

陈新良、蒋建良、吴才德、何丰、邵康星、孙莉莉。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

2023 年 2 月 23 日

